清委〔2024〕18号

中共清流县委 清流县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促进清流县革命老区氟新材料产业人才集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市属驻清各单位：

《关于促进清流县革命老区氟新材料产业人才集聚工作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清流县委 清流县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6日

关于促进清流县革命老区氟新材料产业

人才集聚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化拓展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全力推动市委“红色领航、生态领向、产业领跑、改革领先，促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工作，为清流县革命老区氟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特制定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清流的殷殷嘱托。深化落实“人才强省”“人才强市”“人才强县”战略，大力推进“清才荟萃”行动，紧紧围绕氟新材料产业迭代升级配置人才要素，以新模式、新机制、新措施、新途径，全图谱多维度宽类型引进培养用好人才，打造具有县域特色和重要影响力的氟新材料产业人才集聚高地，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氟新材料产业集聚，提高产品竞争力，促进氟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思路和原则**

**1.以产引才，以才促产。**创新工作模式，从过去围绕企业需要引进人才，转变为主动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发现人才，构建和培育特色人才链。坚持招商引才、培企育才同步推进，真正发挥人才在县域氟新材料产业的引领和支撑作用。

**2.宽谱识别，分类施策。**创新工作机制，树立产业发展系统观念，全图谱多维度识别产业战略型、领军型、基础型、服务型等各类人才。坚持分类施策，构建不同类型、不同层级人才“引、育、用、留”全过程服务体系，以高品质人才服务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3.政企协同，龙头牵引。**创新工作措施，搭建“政府引导、企业主体、高校（科研院所）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联合打造氟新材料产业人才创新平台。发挥龙头企业引领示范作用，促进创新人才资源汇聚，差异化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推动产业进入价值链中高端。

**4.多元融合，赋能发展。**创新工作途径，坚持“人才资源和矿产资源融合转化、人才产业城市融合发展、人才科技教育资本融合发展、人才集聚和产业集聚融合发展”理念，整合人才、教育、科技、产业资源，优化人才进阶机制，推进“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

**（三）工作目标**

**——到2025年，**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企业研发平台达到3个以上，高新技术企业6家以上，R&D投入超过全市平均水平，人才资源总量从1000人增加到1500人以上，增长50%以上，科研创新平台对人才的吸引和集聚功能明显增强，基本满足产业高质量发展需要。

**——到2030年，**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企业研发平台建设成果显现，R&D投入超过全省平均水平，人才规模效益显著提高，初步建成产业人才集聚高地和科技创新强县。

**——到2035年，**产业人才和创新主要指标位于全省同领域前列，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达到一流水平，人才核心竞争力优势明显，人才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作用更加显著，建成产业人才集聚高地和科技创新强县。

二、重点任务

**（一）吸引集聚一批战略引领人才**

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理念，集聚高端人才智慧和力量。联合政校（研）企共同探索高端人才引进培育路径，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

**1.链接战略人才。**建立高层次专家人才库，大力引进科学家、院士、专家（团队），为产业规划、园区发展、人才引进、项目落地等重大战略规划提供决策咨询、人才智力支持。建立健全专家顾问咨询和县领导挂包机制，每年开展“院士专家清流行”产学研活动，立足产业发展，共商课题。推进“人才飞地”建设，吸引一批高端人才“为我所用”。

**2.建设聚才平台。**搭建高端人才集聚平台，建设福建革命老区新材料高质量发展协同创新中心，重点支持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和项目争取等工作。制定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双招双引”协同推进工作方案，促进人才与产业资本高效对接。到2025年新引进团队（人才）2个以上，落地招商项目3个以上，科技项目立项5个以上。

**3.创新评价机制。**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联合企业组织专家教授开展科研课题联合攻关、专题培训、“师带徒”结对帮带等工作，把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作为专家教授职称评审、职务晋升的重要参考。

**（二）提升锻造一批骨干领军人才**

根据氟新材料产业发展骨干人才需求，紧紧围绕管理、科技、高技能等领军人才，畅通多元化成长路径，培育一批创业创新领军人才。

**4.加快引聚经营管理人才。**完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机制，每半年举办企业家沙龙、专题培训等活动，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企业管理人才赴高等院校、标杆企业学习考察，不断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每季度举办政企恳谈会等活动，加强交流互动。支持企业引进培养职业经理人，建立科学合理的股权激励约束机制，推动企业与高管团队和核心人才深度绑定。到2025年培养企业中高级经营管理人才100人以上。

**5.大力引育科技创新人才。**依托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沪明对口合作、京闽科技合作、新时代山海协作和省市部门挂钩帮扶契机，选派科技人才参加学习交流活动。健全完善氟新材料产业科技人才职称评审工作，每年举办氟新材料产业创新创业大赛。组织青年科技人才参与科技交流、论坛等活动，支持申报“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省“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等国家省市人才项目，畅通科技人才成长渠道。支持高校组织学生下沉企业，开展实习实训、科研等工作，鼓励企业高管、技术专家兼任高校“产业导师”，把理论实践转化成果纳入学生课程管理的重要内容。积极探索海峡两岸科技创新融合发展新模式，引进台湾科技人才来清就业创业。

**6.培育高技能人才。**建设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培点，加大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力度。指导企业依据员工技能贡献，探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自主认定。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梯次培育选拔清流工匠、三明工匠、八闽工匠和大国工匠。到2025年技能人才占员工总数25%，其中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15%。

**（三）培育储备一批产业基础人才**

强化基础型人才、产业工人等培育储备，坚持以贡献为导向，创新人才评价和进阶机制，提升产业人才社会获得感。

**7.创新员工评价机制。**制定企业员工评价积分制管理办法，在现有人才认定标准中延伸设置基础型人才认定标准，将积分排名靠前的员工认定为基础型人才，纳入人才管理体系，享受相应人才待遇。每年由企业推荐，经县委人才办审核确认“十佳基础型人才”，并予以表扬，提升企业员工荣誉感，增强企业社会影响力。

**8.拓宽招聘渠道。**加强与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合作，建设人力资源开发服务中心，完善线上、线下招工服务平台，及时在“三明市人才网”等主流媒体和高校官网发布招聘信息，组织开展“企业开放日”“校企直通车”等活动。引导有意愿到氟新材料产业就业人员参加岗前培训，并推荐就业。到2025年新招聘企业员工500人以上。

**9.大力培育产业工人。**落实《清流县劳动力素质提升与产业发展融合实施方案》，推动企业组织人员到高级职业中学参加特种作业考培取证。开展“送教入企”，建立“厂中校”，提升工人学历层次和技能水平。到2025年送教入企6家120人次以上，员工学历提升200人以上，考培取证3000人次以上。

**10.加强后备人才储备。**把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摆在同等重要地位，开展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加强校际协同和校企深度合作，促进学校和企业“双元育人”。深化与黎明职业大学、湄州湾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合作，联合企业，共同研究高级职业中学招生规模、专业设置、课程安排、教材编写，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开展岗、课、赛、证大融通式培养，探索模块化教学、项目式教学、情境式教学，参加技能大赛，培养“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在“3+2”办学模式上，争取升级“3+4”，推动中职、高职、职教本科贯通衔接，拓宽职校学生成才通道。根据企业人才需求，引导高中毕业生报考氟新材料产业相关专业。推动企业预签、委托培养，储备技能人才。摸排毕业生就业意愿，持续跟踪关爱，激励毕业生回清就业创业。

**（四）优化配备一批服务保障人才**

选优配强氟新材料产业发展所需的化工、安全生产、环保等各领域干部人才，健全教育培训体系，筑牢产业发展服务保障。

**11.向上争取干部支持。**重点围绕氟新材料产业发展，积极争取上级选派相关的厅（局）、国有企事业单位人员，以及博士服务团、科技服务团、科技特派员“组团式”挂职服务；积极争取优先安排引进生、选调生到清流工作；积极争取选优配备一定数量相关专业的县级领导班子成员。

**12.优化专业干部队伍。**加快公务员、事业单位相关专业招考力度，推进相关乡镇和部门配齐配强具有相关专业知识或经历的领导班子成员和干部，鼓励考取相关证书，对政治素质过硬、服务产业发展实绩突出的干部人才，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评先评优、职称评聘等方面优先考虑。探索面向全国公开选聘专门人才从事产业规划、开发等相关工作。

**13.全面普及产业知识。**编写氟新材料产业知识简明读本，纳入县委和各级各部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并作为县委党校主体班次学习的重要课程。建立培训师资库，择优遴选一批教师和讲解员，提高课程培训和现场教学的质量。

**14.建立健全教育培训体系。**将氟新材料产业发展相关的化学化工、安全生产、环保、电气自动化等专业纳入年度紧缺急需目录。加大高级职业中学紧缺专业教师招聘力度，选送优秀教师到高等职业院校培训学习，加快培育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两种能力的“双师型”教师。完善兼职教师制度，支持企业骨干人才和能工巧匠兼职担任“产业导师”。对指导学生在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奖的教师给予奖励。

**15.配套完善产业所需其他人才。**围绕氟新材料产业链发展，加快配套商务、商业、科研、居家、教育培训、医疗、商贸物流、休闲娱乐等相关领域各类人才。制定“党建赋能 建链强企”工作方案，选派符合条件的干部人才到企业担任党建指导员等，发挥人才驿站联盟、党员之家、职工之家等平台作用，服务产业发展。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委加强对人才集聚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由产业、人才、园区分管县领导牵头的工作专班，成员由县直有关部门、乡镇及相关企业负责人组成，负责统筹协调人才集聚工作重大事项。县委人才办负责协调保障日常工作。

**（二）建立工作机制。**建立“半年一调度、一年一总结”工作机制，每年4月、10月分别召开调度会，推进阶段性工作，研究解决具体问题，年终适时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工作情况，召开人才表扬大会。各相关单位要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工作内容列入县委人才工作要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人才和绩效考核。

**（三）做优服务保障。**优化氟新材料产业营商环境，建立领导干部挂钩联系重点氟新材料企业机制，优化人才服务，提供住房保障、子女入学、配偶安置等暖心和便利服务。探索开展科技保险，为人才科技创新提供风险保障，支持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境内外上市。加强先进典型宣传，在全社会营造良好氛围。强化资金保障，所需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

中共清流县委办公室 2024年4月26日印发